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缝章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7 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F10374 号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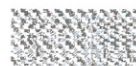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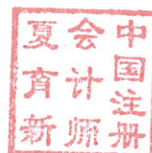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魏琴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夏育新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涵盖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涉及的业务和事项。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

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91.41%，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84.58%。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主要包括公司整体层面内部控制、财务报告流程、筹资与投资流程、销售与收款流程、采购与付款流程、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在本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中，公司重点关注以下高风险领域：公司战略风险、门店拓展与运营风险、原材料采购风险、销售与收款风险、存货管理风险、对外投资风险等等。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和评价方法，对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组织开展了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净资产	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潜在错报	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潜在错报<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	潜在错报<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

说明：

上述指标以公司年度合并财务报告中对应指标为准。

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所采用的认定标准直接取决于由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潜在错报的重要程度。这种重要程度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的因素：（1）该缺陷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公司的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纠正财务报表潜在错报。（2）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 （2）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 （3）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潜在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潜在错报；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4)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5) 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6) 因会计差错导致的监管机构处罚； (7)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1) 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 (2) 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
一般缺陷	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财务报告定性缺陷是指出现一项或多项内控缺陷，有可能影响财务报告的准确性、公允性。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净资产	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潜在损失	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潜在损失<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	潜在损失<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

说明：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在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的基础上，以涉及金额大小为标准，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公司净资产总额2%的为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公司净资产总额 1%的为重要缺陷，其他为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对生产运营产生重大影响； 2. 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政府或监管机构进行调查，引起公众关注，对企业声誉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 3. 导致一位以上职工或公民死亡； 4. 对周围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者需高额恢复成本，甚至无法恢复； 5. 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 6.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 7.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8.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9.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10.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	1. 对生产运营产生中度影响; 2. 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 对企业声誉造成中等损害; 3. 长期影响多位职工或公民健康; 4. 环境污染和破坏在可控范围内, 没有造成永久的环境影响。
一般缺陷	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017 年度公司上线了新的信息系统, 覆盖财务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和销售业务等主要业务, 并根据信息系统情况持续优化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同时公司持续开展了内控评价工作, 对公司及下属各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并提出整改意见。

2018 年度, 公司主要内控主要改进方向包括: 一、深化推进内控信息化工作, 对现有系统进行巩固和调整; 二、以完善预算管理体系为契机, 推动内控体系的进一步修订和完善, 优化内部控制环境, 提高内控管理水平; 三、内控缺陷的整改推进, 并持续推进内控评价与检查工作, 促进公司高效、健康、可持续发展。

董事长 (已经董事会授权):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

